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
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第二次）

询价文件

询价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9
第四章	报价文件格式.....	14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询价人）拟对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服务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询价要求的报价人参加本项目的询价。

1. 项目概况与服务范围

1.1 项目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第二次）。

1.2 项目实施地点：四川省成都市。

1.3 服务内容：出具有效的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

1.4 工期：900 个日历天。

1.5 质量要求：满足甲方要求。

2. 报价人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2.2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至少 1 个工程款支付担保业绩。

2.3 信誉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询价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2.4 满足“成都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示平台”中担保企业资格条件并经平台公示。

3. 询价公告发布

本次询价公告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cgwhly.com/>) 上发布。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询价文件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开始在 “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http://www.cgwhly.com/>) ” 网站免费匿名下载询价文件。询价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价文件获取的方式。

询价文件有关通知（如有）由询价人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http://www.cgwhly.com/>) 网站自行查阅与下载。

报价人应在报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询价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询价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通知书（如果有）的相关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5、报价文件的递交

请贵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 10:00 前将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至我公司，
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 2 栋 10 楼 3 号会议室。询价人将于送交报价文件截止的同一时间开启各报价人的报价。

5、现场踏勘

本项目询价人不另行组织现场踏勘，如需踏勘，报价人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6. 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 2 栋 10 层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28-85579365

询 价 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7 月 30 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询价人	名称：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 2 栋 10 层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28-85579365
2	项目名称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
3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4	询价方式和确定询价的报价人数量	本次采购方式为询价。 本次询价的报价人数量：不少于 3 家。
5	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2.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至少 1 个工程款支付担保业绩。 3. 信誉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询价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4. 满足“成都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示平台”中担保企业资格条件并经平台公示。
6	服务期限	900 个日历天
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96366.67 元（此价格为含税价），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8	联合体	不接受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9	评审办法	本次询价采用经评审最低标价法。评审工作由询价人组建评审委员会完成。本项目询价采用综合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按照符合项目要求、质量、服务特点合理低价的原则确定成交人。最终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人。 1. 审查报价文件的是否按规定内容装订、签署，符合报价文件条款，工作内容、范围、职责、以及实质内容无重大出入和保留； 2. 审查报价文件中报价人资格及业绩是否满足要求。 3. 只有通过上述审查的报价人，经评审和算术修正后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人。 4. 在评审中，为有助于报价文件的审查、评比和比较，询价人可以要求报价人书面澄清和回答对其报价文件的质疑，报价人不得拒绝。 5. 评审结束，询价人确定最后的报价人后，询价人将在 3 日内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确认其报价已被接受。 6. 若因成交人放弃成交或拒绝签订合同，询价人可选择排名第二的报价人成交，若因上述原因报价人也放弃的，询价人依次确定成交人或重新询价。
10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各一套，须有“正本”、“副本”标记，统一包装在一个封套内。 封套上写明：<u>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u>报价文件及在 2024 年 8 月 2 日 10:00 前不得开启。
11	报价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报价文件递交之日算起)
12	报价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报价文件开启时间：同报价截止时间 报价文件开启地点：同递交报价文件地点
13	报价文件开启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现场工作人员和参会报价人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报价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 开启顺序：随机，当标段报价人少于 3 个（不含 3 个）将不予开启，当场原封退还报价人。
14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若不足 3 名，则取实际数量）。具体推荐原则详见评审办法
15	确定成交人	（1）询价人将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选；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询价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询价。
16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询价人签订合同。

1. 报价文件的组成

1.1. 报价文件的组成

1.1.1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报价人附表；
- 4) 工作大纲；

1.1.2 报价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有隐瞒、欺诈行为，否则，将取消报价人申请资格，如中选，将取消成交人资格，且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1.1.3 报价人应使用本询价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申请文件，可按同样格式扩展使用。

1.2. 报价文件有效期

1.2.1 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文件有效期内，报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

1.3. 资格审查资料

1.3.1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报价人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1.3.2 其他要求的材料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4. 报价文件的编制

1.4.1 报价文件应按“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报价文件应当对询价文件有关询价文件有效期、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1.4.3 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不得用盖章（签名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申请人单位行政公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或下属单位印章。

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位置，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报价文件而不委托代理人递交报价文件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递交报价文件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并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报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行政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报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5 封面或扉页（内中副封面）按询价文件提供的格式，标明“xxxxx 有限责任公司_____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报价人全称，日期，并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行政公章。

1.4.6 报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 报价文件的递交

2.1.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未按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2.2. 报价文件的递交

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 报价文件的开启

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 成交

4.1 成交方式

报价人报价最低的成交，但前提条件是该报价符合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果报价不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而被询价人所拒绝，则报价价格再低，也不在考虑之列。

4.2 成交通知

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询价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报价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成都市建筑工程款支付 委托保证合同

担保合同全市统一编码：_____

委托单位：_____

项目标段名称：_____

项目标段地址：_____

签订日期：

成都市建筑工程款支付委托保证合同

委托单位（被保证人）：

（以下简称甲方）

办公地址：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

办公电话：

传真：

受托单位（保证人）：

（以下简称乙方）

办公地址：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

办公电话：

传真

第一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因甲方与_____（下称“受益人”）就_____项目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下称“主合同”），主合同及受益人要求甲方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书。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依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向受益人提供担保及担保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各方信守。

一、委托人资质情况

主项资质证书号码：无

资质内容及等级：无

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标段名称：

项目标段地址：

建筑施工中标金额： 元

建筑施工合同开竣工时间：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建筑施工合同》及编号：

《项目名称》《合同编号》。

三、合同定义

本合同所称工程款支付担保是指：乙方向受益人保证，当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担保限额内代甲方支付工程款。

四、担保事项

1、担保方式：

独立担保。

2、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担保对象：

甲方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款（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付款义务。

4、担保书有效期限：

担保有效期限为自开立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项结清之日后 30 日止，最迟不超过 年 月 日。

5、担保费

5.1 按照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款支付期限，在本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按担保金额的____%向乙方支付担保费，共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

5.2 乙方指定担保费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行：

账号：

6、担保书的出具

乙方收迄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费及反担保保证金（如有），且双方签订完本合同及反担保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向受益人出具工程款《支付保函》（全市统一编码：_____）。甲方未按时足额支付担保费或反担保保证金（如有）的，乙方有权不出担保书。

五、保证责任及其代偿

1、担保书有效期内，当甲方发生未按照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履行保证责任。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在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及相关索赔单据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代偿义务：

1.1 人民法院裁定或判定甲方存在拖欠工程款且应予以支付的；

1.2 甲方与受益人之间有明确的工程款拖欠事实依据,且表明发生付款到期事件的书面文件已提交乙方;

1.3 其他应予承担保证责任情形。

2、上述代偿责任发生后,乙方有权行使以下权利:

2.1 乙方按照本合同及保函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后,即有权要求甲方在3日内归还代偿金额及乙方实现追偿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本合同项目不可正常运作上遭受的损失,乙方根据法院判决书、调解书、行政处罚决定书、仲裁裁决等文书向第三方作出的任何支付,及诉讼费、仲裁费、调查取证费、律师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甲方逾期不予归还的,从逾期归还日开始每日将按代偿额的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至全额结清之日止,同时乙方有权从反担保保证金(如有)中扣除代偿金额部分,反担保保证金不足部分则处置反担保抵质押物及追究第三方保证人,同时要求甲方追加反担保物并增加反担保保证金;

2.2 代偿额低于担保额5%(含5%)的,乙方按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代偿利息;代偿额超过担保额5%的,乙方按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收取代偿利息,上述利息均从乙方代偿之日起算;

六、反担保

1、反担保保证金:

1.1 在本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按担保金额的0%向乙方支付反担保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0.00元(大写:零元整)。

1.2 乙方指定反担保保证金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行:

账号:

2、甲方按照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提供其他形式反担保的,应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项目受理及保后监管过程中,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真实、合法、有效的资料:

1.1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1.2 有关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工程款支付情况以及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3 甲方每月应向乙方以书面形式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及支付工程款的履约情况。

2、乙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的对该项目工程款支付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委派专人全程监控：

2.1 甲方如不配合保后监管，乙方有权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时反馈情况，并请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行政监管措施。

3、乙方对甲方及其工程项目的重大变更享有知情权：

3.1 甲方如需变更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金、注册地、主要营业机构所在地、法定代表人或发生合并、分立、重组等重大经营举措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发生亏损、诉讼等事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3.2 甲方所属项目发生安全、质量、工期以及突发事件等相关事件时，应于事件发生次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3 其它足以影响甲方履约能力的情况。

4、特殊情况下有权要求甲方及时结清工程款：

当工程项目发生因投资严重短缺、政策变化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而导致《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情况下，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结清工程款。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乙方能够从事建设领域工程款担保的资格证明文书基础资料。

6、经乙方书面同意后，甲方有权退保与转保：

当出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了相应的工程担保的行政处罚或办理工程款担保业务资格被取消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终止本合同并履行退保手续或者转保给其它具有相应资质的担保公司，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退保或转保。

7、甲乙双方对提供的资料及相关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

八、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成都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款支付担保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

九、违约和争议解决方式

1、违约责任

以下行为被视为违约，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导致法律诉讼的，违约方将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办案差旅费等）：

1.1 甲方退还乙方出具的担保书后五个工作日后，乙方未退还反担保保证金（如有）的，承担该笔反担保保证金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1.2 乙方依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审查并出具担保书后，如因甲方填写的信息、提供的资料不真实导致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拒绝接受乙方担保书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担保合同，担保费不予退还；

1.3 甲方财务状况恶化或面临解体、停业风险，诸如出现严重亏损、企业解散、关闭、歇业、破产、查封、扣押、拍卖、没收及面临重大诉讼、行政处罚等没有及时告知乙方的，承担本合同担保金额 3%的违约金；

1.4 甲方不履行工程款支付义务，乙方代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的，按照本合同保证责任第 2 条约定，甲方仍未将乙方垫付的工程款支付给乙方的，承担本合同担保金额 3%的违约金；

1.5 在担保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反担保物发生转移、变卖、价值缩水、冻结和重复抵押等情形且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补充反担保物的，承担本合同担保金额的 3%违约金；

1.6 其它违约的相应情形，经双方确认后，承担本合同担保金额的 3%违约金。

2、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保证责任终止

1、保证责任终止：

- 1.1 《建筑施工合同》终止或解除，工程款支付义务履行完成；
- 1.2 本工程项目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结算款项全部结清；
- 1.3 担保到期，受益人未在担保书有效期内要求乙方承担担保责任；
- 1.4 受益人自愿免除乙方担保责任；
- 1.5 其他法定或本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终止情形。

2、退保

保证责任终止且担保费用已经全部结清，甲方持相关证明文件可办理退保手续。乙方自接到甲方退保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反担保保证金并出具相应解除反担保的文书。

第二部分 附则

十一、通知

1、本合同所指通知包含合同双方之间的通知及人民法院及相关司法机关因本案须送达相关诉讼材料（包含但不限于送达应诉、举证、开庭、裁判文书等诉讼材料，下同）的通知。

2、甲乙双方均保证本合同首部所书之地址是真实有效的，并以该地址作为双方书面联系的通讯地址及日后因本案纠纷发生诉讼（包含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及执行阶段）时作为人民法院及相关司法机关诉讼材料的送达地址。如地址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本合同所书之地址作为通讯地址。

3、双方的通知及人民法院送达相关诉讼材料的通知均在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投邮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

十二、甲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要求，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十四、本合同附件

1、《/》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如本合同生效前，乙方已按照甲方的要求向受益人出具保函，出具保函日期为委托保证合同生效日期。

十六、本合同纸制版与网络版内容不一致时，以成都市建设领域农民工综合服务平台中具有同一全市统一编码的网络版为准。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
工程款支付担保

报价文件

报价单位：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二、报价人附表

四、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致：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全称）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经我公司仔细研究及测算，愿意以人民币 ¥ 元（大写 ）的价格作为本次项目的合同规定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我公司不再以任何理由向你方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2、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工作任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报价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_____（全称、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工程款支付担保的询价活动。委托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报价文件、确认最终报价以及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事宜，我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产生的权利和义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询价期内。

被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报价人：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1）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报价活动的，不需要提供授权书；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询价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3）授权人及被授权人均须在本格式中亲笔签名，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保证清晰有效，否则不能通过评审。

三、报价人附表

(一)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报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资质等级										
企业统一信用代 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1. 在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本表 and 所有复印件资料均需加盖报价人单位鲜章。

(二) 报价人近 3 年内完成类似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简要描述)
1				
2				
3				
4				
5				
6				
7				
8				
9				

注：1. 类似项目业绩是指：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至少 1 个工程款支付担保业绩。

若不按要求提供或关键信息描述不清，则视为无效业绩，不通过资格审查。

2. 本表所填报项目业绩须附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单位鲜章。

(三) 报价人信誉情况表

报价人在此必须附下列证明材料：

1.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报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报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3. 上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四）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

____（询价人名称）____：

我公司____（报价人名称）____（营业执照编号）、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询价公告发布之日期间，承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若存在隐瞒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上一经查实，将取消成为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资格。若在评审后被查实的可取消其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资格。若在合同签订后查实的，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的签约合同价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____（盖单位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职务、姓名）____（签字）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成都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示平台” 截图

四、其它材料

格式自拟。（须加盖报价人单位鲜章）